

涉及社区托育、养老、全民健身等，浙江出台新规划！

近日，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了《浙江省城乡现代社区服务体系建设“十四五”规划》。

《规划》提出，浙江将进一步推进城乡现代社区服务体系建设，力争未来基本实现全人群、全周期、全链条城乡现代社区服务智慧便捷、优质共享。

到2025年，城乡现代社区服务机制、服务手段、基础保障、队伍素质明显提升。其中，力争基本形成城市社区“15分钟生活服务圈”、农村社区“30分钟生活服务圈”，实现基本公共服务普惠共享。

城乡现代社区服务机制改革创新

创新“五社联动”机制

通过购买服务、公益创投、积分激励等项目化机制，吸纳社区公益资源，引进社会工作专业服务，统筹“五社联动”力量参与社区治理和服务。

完善“民呼我为”机制

完善“民呼我为”基层治理机制，密切基层党委、政府与群众关系，及时了解掌握辖区居民所思、所需、所盼。完善“民呼我为”应用平台，建立快速响应、高效办理、及时反馈的闭环响应工作机制。运用“村民说事”“民情恳谈”“小队议事会”“乡贤参事会”“民生圆桌会”等议事平台，充分了解居民需求，引导居民开展自助互助服务。

优化服务供给机制

创新政府购买社区服务机制，同等条件优先购买3A以上等级的社会组织专业化服务，引导社区服务组织的专业化、品牌化、连锁化发展。鼓励国有企业、大型民营企业、社会组织等投资兴办普惠性非营利性托育、幼教、医疗、养老、文化、体育等服务机构。

健全服务普惠机制

优化社区服务设施城乡均衡布局、社区服务资源有效配置，推动城乡社区公共服务均等化。推动山区26县加快发展，深化“海岛支老”“牵手同行”“区域结对”“山海协作”等城乡融合促进行动。以城乡社区服务机制、服务人才、服务资源融合发展为核心，鼓励专业服务组织、人才、项目、技术向加快发展地区、农村社区、水库移民安置社区等辐射延伸。

城乡现代社区服务设施提档升级

加快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

新建城乡社区综合服务用房配建与建设项目实行规划、建设、验收、交付“四同步”。推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与居家养老服务设施毗邻建设，全域推进社区综合服务设施无障碍建设和适老化改造，推进无障碍社区建设。

到2025年，全省建成1000个城市社区服务综合体。

深化未来社区建设

按照未来社区理念实施城市更新改造行动，联动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、无障碍社区建设，



打造多功能、复合型、亲民化社区生活场景。以社区服务中心为基本单元，根据人口分布、服务半径、设施布局等情况，推动城市社区服务综合体建设。

探索未来乡村试点

实施村级综合服务设施提升工程，推进农村基础设施、公共服务核心功能配套标准化建设。提档升级乡村基础设施，巩固提升农村居民饮用水标准，加快“四好农村路”“数字乡村”建设，打造乡村物流体系。

推进农村基础设施、公共服务核心功能配套标准化建设，行政村全部达到新时代美丽乡村创建标准，建成10000个新时代美丽乡村精品村。

城乡现代社区公共服务优质共享

深化幸福颐养服务

完善居家养老服务网络，优化老年助餐服务体系，助餐服务覆盖80%以上社区。探索设立家庭照护床位，完善推广公建民营养老服务机构的发展模式。大力发展健康养老新业态新模式，实现康养联合体覆盖所有县（市、区）。

到2025年，建成一批城乡老年友好型社区，特殊困难老年人月探访率达到100%，每500名老年人配备1名社会工作者；建成8000个育儿友好型社区，孤儿、困境儿童月探访率达到100%。

发展普惠托育服务

新建、改扩建一批嵌入式、分布式、连锁化、专业化的社区托育服务设施，提供多样化普惠性托育服务。规范家庭托育点管理，鼓励开展互助式服务。支持和引导社会力量依托社区提供婴幼儿照护服务，发展集中管理运营的托育服务网络，鼓励幼儿园发展托幼一体化服务。完善3周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政策措施和标准规范。加快推进育儿友好型社区建设，基本实现乡镇（街道）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全覆盖。

提升医疗健康服务

迭代升级“互联网+医疗健康”新服务，实施乡镇卫生院基础设施补短板项目和村级卫生服务“网底”工程。持续推进乡镇卫生院、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标准化建设，提升社区基本医疗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，推进“15分钟医疗服务圈”建设。加快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扩面提质，实施同质同标的城乡居民健康体检制度。

加大社区就业服务

完善重点群体就业支持体系，加强城镇各类就业困难人员就业培训、托底安置和帮扶，实施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。大力发展生活必需品配送、小件维修、家政服务、餐饮服务社区小型服务项目。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城乡社区就业创业。

健全文化体育服务

打造“15分钟品质文化生活圈”，建设“城市书房”“文化驿站”等新型公共文化空间。加

强城市绿道、全民健身中心、百姓健身房、社区文体广场等场地设施建设，实现城市社区“15分钟体育健身圈”，打造全覆盖、均等化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。

提升便民生活服务水平

鼓励邮政、金融、电信、供销、燃气、公交等公用事业服务和物流配送、资源回收服务覆盖所有城乡社区。整合社区便民服务和商业服务，大力推进社区服务综合体建设，引导社区超市、农贸市场、家政、快递、家电维修、洗衣缝补等便民利民服务集聚发展，开展项目化、一站式集成服务。

城乡现代社区服务手段智慧协同

深化智慧社区建设

深化物联网、大数据、云计算和人工智能等信息技术应用，推动社区服务领域制度重构、流程再造、系统重塑。推广应用社区微脑等智慧服务平台。

到2025年，智慧社区覆盖所有设区市。积极推广杭州、温州、衢州等地智慧社区建设经验，打造一批社区服务数字化应用场景。

加快数字乡村建设

建立村级信息服务体系，加快“浙农码”赋码工作，推动涉农服务事项一窗口办理、一站式服务。推进“乡镇（街道）公共财政服务平台+一卡通”建设，实现人到户财政补助资金精密智控，涉农补助和民生补贴财政资金“一卡通”发放。

扩大农村社区数字技术推广应用，到2025年，农村政务通用自助服务一体机覆盖率达到100%。

城乡现代社区服务人才素质提升

加强社区工作者队伍建设

完善专职社区工作者岗位等级、晋升渠道、薪酬待遇、培训教育等管理机制。建立专职社区工作者发展激励机制，注重从优秀专职社区工作者中招录（招聘）乡镇（街道）公务员、事业编制人员。对连续任职满两届、表现优秀的社区党组织书记，按规定程序推动解决事业人员身份。

加大社区工作领军人才选拔培养，到2025年，全省培养400名城乡社区工作领军人才。建立健全志愿服务五级组织架构，到2025年，城乡社区志愿服务站点覆盖率达到100%。

《规划》还提出，将城乡现代社区服务体系建设经费纳入地方财政预算，发挥财政在城乡现代社区服务体系建设中的主体作用，加大对山区26县现代社区服务体系建设的倾斜力度。落实社区服务设施建设在用地、用房等方面政策，机关、国有企事业单位闲置物业，优先用于社区养老、托幼、助残等服务。全面推行社区公益用房零租金制，健全社区服务税费优惠制度。

（来源：浙江发布）

全民健身

